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彭慕俊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本次监事会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监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职责等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完善，并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免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监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职责等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完善，并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拟免去彭慕俊先生监事会主席职务，但其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彭慕俊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四) 审议并通过《关于免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监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职责等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完善，并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拟同步取消监事设置，即免去彭慕俊先生、秦黎女士股东代表监事职务，但两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本次免去股东代表监事职务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及监事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免去股东代表监事职务的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监事会及监事将停止履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

公司已就相关情况知会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公司监事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治理及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7日

备查文件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